

2022年武进区统计法治工作要点

2022年全区统计法治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和省、市统计法治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全区统计中心工作,加大统计法治宣传,强化统计执法力度,提高依法治统水平,充分发挥法治在统计工作中的引领和规范作用,为全区统计改革和发展提供扎实的法治保障。

一、深入推进统计法治建设

1. **扎实推进《监督意见》的贯彻落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以及中央《意见》《办法》《规定》《监督意见》。积极推动《监督意见》在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局党组会和中心组理论学习等会议上的传达学习,把学习贯彻《监督意见》作为党员干部和执法队伍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

2. **持续推动统计法进党校。**区统计局将继续加强与区委组织部、区委党校等部门密切配合,推动此项工作常态长效。抓好普法宣传的“关键少数”,持续增强各级领导干部的统计法律法规意识,营造全社会了解统计、关心统计、依法统计的良好氛围。

3. 认真做好违规干预记录制度。认真落实国家统计局《关于建立领导干部违规干预统计工作记录制度的办法》，严格贯彻执行记录制度的各项规定，防范领导干部违规干预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机构依法独立行使统计调查、统计报告、统计监督职权不受侵犯。

二、广泛开展统计法治宣传

4. 开展多样化普法宣传。创新法治宣传形式，增强法治宣传成效。以《统计法》和《统计法实施条例》为重点，结合12·4宪法宣传日、12·8统计法颁布纪念日等重大节点，组织开展专题普法宣传活动。坚持传统普法与新媒体普法相结合，创新统计普法方式和宣传手段，注重线上普法作品制作和运用，发挥微信、短信、短视频、微电影等新型宣传媒介作用，开展载体多样、形式丰富的普法宣传活动，拓宽普法受众、提升普法效果。

5. 主动履行普法责任制。将普法宣传融入统计执法的各个环节，主动向统计执法对象宣讲统计法律法规，解答有关法律问题，强化调查对象依法独立真实报送统计资料的法律意识。充分利用统计调研、数据核查、统计督查等时机，对企业开展统计行政指导工作，帮助企业统计人员特别是新增联网直报单位统计人员解决统计相关问题。

三、严格开展统计执法检查

6. 规范统计执法行为。以《行政处罚法》为依据，执行“三项制度”，严守执法程序，严格办案标准，规范法律文书，加强案卷评查，确保统计执法检查规范、定性准确、处罚适当，进一步规范统计执法行为，提升统计法律刚性约束力。

7. 强化日常执法检查。一是开展数据核查。各镇（开发区）对不低于 10 家企业（包含工业、贸易、服务业专业）、局各专业不低于 5 家企业开展数据核查。二是开展统计督查。按照省局《统计执法监督检查办法》及市局对统计督查的工作要求，制定统计督查计划，以“双随机”抽查方式，与专业科室联动，对全区 2 个镇（开发区）开展统计督查工作。督查工作主要对各镇（开发区）统计工作规范的落实情况、统计数据质量情况、统计法律法规宣传执行情况开展督查，并结合双基专项检查工作共同开展。三是开展省级下达的“双随机”统计执法检查。

8. 积极配合上级督查。区镇两级要积极准备，主动配合市级统计督查，各镇、开发区要主动配合市、区开展的统计数据质量核查、统计督查、“双随机”检查，协助查处统计违法案件，配合情况纳入年度法治考核。

四、深入推进信用体系建设

9. 加强统计领域政务诚信建设。按照《江苏省统计政务领域诚信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和《常州市统计领域政务诚信建设实

施方案》要求，扎实开展统计信用承诺活动，将统计信用承诺从统计机构和政府部门统计人员向统计调查对象扩展，逐步实现统计信用承诺全覆盖。

10. 注重加大统计信用产品应用。贯彻落实上级有关统计严重失信企业信用管理相关规定，以全省统计信用“红名单”企业认定为抓手，扎实推进统计信用建设，形成诚信守法的统计工作氛围；严格依法对统计严重失信行为进行认定、记录、公开，发挥惩戒作用，警示教育企业提高依法统计意识；积极落实统计信用修复机制，对主动整改问题、规范诚信统计的企业依申请及时修复统计信用，以进一步发挥统计信用监管效能。

五、不断提高法治队伍水平

11. 加强法治队伍建设。积极组织符合条件的人员报考统计执法证培训考试，充实统计执法队伍，培养优秀人员纳入省、市统计局执法骨干人才库。

12. 开展执法程序培训。组织专职法治人员及专业统计人员开展执法检查程序培训，提高执法技能和执法能力。对企业数据核查的规范性操作进行学习培训。